

股 本

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

於本文件日期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港元
法定股本：		
3,900,000,000	股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	390,000.00
已發行股本：		
395,284,960	股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	39,528.50

於完成[編纂]及[編纂]後日期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港元
法定股本：		
3,900,000,000	股每股0.0001港元的普通股	390,000.00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及入賬列作繳足：

	395,284,960 股已發行普通股	39,528.50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不包括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普通股	[編纂]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將如下所述：

股份數目	股份說明	港元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及入賬列作繳足：		
	395,284,960 股已發行普通股	39,528.50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普通股	
	(包括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普通股	[編纂]

股 本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成為有條件，且[編纂]已進行，惟並無計及本公司根據下文所述授予董事用作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股東決議案」一段。

地位

[編纂]為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並與目前已發行的所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尤其可十足享有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後就股份宣派、作出或派付的一切股息或其他分派，惟不享有[編纂]項下的權利。

[編纂]

根據股東於2020年[●]月[●]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並在其所載條件的規限下，董事獲授權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編纂]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予緊接[編纂]前營業日（或如董事所指示）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方法是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編纂]港元撥充資本，而根據本決議案將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將於所有方面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股東決議案」一段。

發行新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配發、發行及處理尚未發行的股份，惟總面值不得超過下列兩者的總和：

1. 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及[編纂]獲行使前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20%；
及
2. 本公司根據購回授權購回的本公司股本（如有）總面值。

股 本

除獲准根據授權發行股份外，董事亦可根據供股、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附有認購權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配發、發行或買賣股份。

該項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限屆滿（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或細則的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該項授權之時。

有關該項一般授權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股東決議案」一段。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可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股份，惟購回股份的總面值不得超逾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後及[編纂]獲行使前已發行股本總面值的10%。

該項授權僅對於聯交所或股份有可能上市且就此而言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所進行的購回事宜適用。本公司必須依照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購回。相關上市規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5.購回股份的限制」一段。

該項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將於下列時限屆滿（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
- 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或細則的規定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普通決議案撤銷、修改或更新該項授權之時。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A.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6.股東決議案」一段。

股 本

購股權計劃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本公司已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六「D.購股權計劃」一段。

須召開股東大會的情況

有關本公司必須舉行股東大會的具體情形，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五「本公司組織章程概要－2.組織章程細則－2.10.會議通告及議程」一段。